

新乡市卫滨区平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公示稿)

国土空间规划公示稿
最终以审批成果为准

新乡市卫滨区平原镇人民政府

新乡市卫滨区平原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公示稿（具体以市政府审批为准）

一、基本情况

平原镇位于新乡市区西部与南部城市边缘，西、南与新乡县相接，北隔卫河与牧野区相邻，行政辖区总面积为 53.72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为 6.1 万人。

二、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平原镇域范围。包括 26 个行政村和 1 个社区，分别为西高村、南高村、八里营村、沈小营村、路庄村、唐庄村、朱召村、金家营村、八里铺村、十五里堡村、西水东村、东水东村、水南村、水南营村、中召村、元庄村、王固城村、张固城村、丁固城村、洛丝潭村、十里铺村、王湾村、李村、赵村、贾屯村、梁任旺村、绿地社区。

三、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其中规划基期为 2020 年，规划近期至 2025 年，远期至 2035 年。

四、发展定位

规划定位为中心城区重要的农产品供应基地和先进制造业高地、和美乡村建设先行区。

平原镇是新乡市中心城区城郊镇，环状包围中心城区西南部区域，属于城镇体系中的一般镇，主体功能区属于城市化地区。

五、落实三区三线

严格落实新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平原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落实耕地保护目标：1801.24 公顷（2.70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858.03 公顷（1.29 万亩）。落实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2927.99 公顷。无生态保护红线。

六、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以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数据成果和部下发的城镇村图层为底图底数，以村庄现状为基础，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489.34 公顷。

七、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规划形成“一轴、三区、多廊”的镇域开发保护格局。

一轴：以环路为纽带，形成贯穿镇域南北，联通城市、园区、村庄的城乡融合发展轴。

三区：镇域由新月铁路、京广铁路-黄河大道-人民胜利

渠廊道分割形成的北部产城融合高质量发展区、中部现代乡村休闲农业发展区、南部综合商贸物流服务区。

多廊：镇域范围内卫河、镜高滂河、西孟姜女河、新月铁路、京广铁路、人民胜利渠等多条线性廊道，保护廊道生态格局，优化水系生态环境，整体形成中心城区西南向的绿楔，完善城市整体生态格局。

八、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传承利用

强化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保护镇域内8处文物保护单位，其中省级文物2处，包括洛丝潭遗址和高永乐造像碑，市县级文物6处，包括金家营飞机库、南高村遗址、水南营汉墓群、八里营飞机库、冯石城遗址、李村戏楼。

九、分类引导村庄发展

规划平原镇26个行政村划分为三类，其中，城郊融合类13个、集聚提升类5个、整治改善类8个。

城郊融合类村庄包括南高村、八里营村、沈小营村、金家营村、东水东村、元庄村、李村、赵村、十里铺村、水南营村、王湾村、西高村、八里铺村。应强化发展管控，融入中心城区，承接城市功能外溢，服务城市经济，纳入中心城区统一管理，为城乡融合发展提供实践经验。

集聚提升类村庄包括唐庄村、朱召村、中召村、张固城村、梁任旺村。重点完善村庄乡村基本服务单元功能，培育乡村特色优势产业，提升村庄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服务能力

和水平，强化可持续发展能力。

整治改善类村庄包括路庄村、十五里堡村、西水东村、水南村、王固城村、丁固城村、洛丝潭村、贾屯村。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为重点，稳步推进农村污水垃圾整治、“厕所革命”和村容村貌提升，补齐公共设施短板，确保与其他居民享受同等的城乡基本公共服务。

十、附图

1. 区位图
2.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3. 镇域村庄布点规划图
4.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